

香港立法会全票通过《维护国家安全条例》

新华社香港3月19日电 香港特区立法会19日三读全票通过《维护国家安全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这标志着香港特区落实了基本法第23条规定的宪制责任,完善特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取得重大进展。

当日,香港特区立法会举行全体会议进行三读表决。投票结果显示后,议事厅内所有议员一起喝彩。

香港特区立法会主席梁君彦表示,今天成功完成香港基本法第23条立法,大家都热烈期待也充满信心,香港的发展一定会更蓬勃、更灿烂。

条例正文由9部分组成,分别是“导言”“叛国等”“叛乱、煽惑叛变及离叛,以及具煽动意图

的作为等”“与国家秘密及间谍活动相关的罪行”“危害国家安全的破坏活动等”“危害国家安全的境外干预及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组织”“与维护国家安全相关的执法权力及诉讼程序等”“维护国家安全机制及相关保障”及“相关修订”。

香港基本法第23条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应自行立法禁止任何叛国、分裂国家、煽动叛乱、颠覆中央人民政府及窃取国家机密的行为,禁止外国的政治性组织或团体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进行政治活动,禁止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政治性组织或团体与外国的政治性组织或团体建立联系。

《维护国家安全条例》全面落实香港基本法、全国人大“5·28”决

定及香港国安法所规定的宪制责任和义务,补齐了香港特区维护国家安全制度机制的漏洞和短板。

这是香港主流民意的集中体现,是爱国爱港新气象的充分彰显。特区政府此前进行公众咨询时,共收到13489份意见,其中98.6%表示支持。

表决通过后,香港特区行政长官李家超在立法会表示,《维护国家安全条例》三读通过,我们将有效维护国家安全,让香港可以无后顾之忧,轻装上阵,全力聚焦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共同创造更繁盛、更美好的家园。

“历史见证今日这个重要时刻,见证我们的喜悦、鼓舞和骄傲,见证我们共同谱写香港特区的历史篇章。”他说。

纵深推进追逃追赃和跨境腐败治理

“天网2024”行动正式启动

新华社北京3月19日电 3月19日,中央反腐败协调小组国际追逃追赃和跨境腐败治理工作办公室召开会议,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研究部署2024年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跨境腐败治理工作,启动“天网2024”行动。

会议指出,2023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央反腐败协调小组直接指挥下,办公室各成员单位和各省区市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保持追逃追赃高压态

势,不断深化跨境腐败治理,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展和成效。

会议决定启动“天网2024”行动,推动一体构建追逃追赃追赃机制。其中,国家监委牵头开展职务犯罪国际追逃追赃专项行动,公安部开展“猎狐”专项行动,中国人民银行会同公安部开展预防、打击利用离岸公司和地下钱庄向境外转移赃款专项行动,最高人民法院会同最高人民检察院开展犯罪嫌疑人、被告人逃匿、死亡案件追赃专项行动,中央组织部会同公安部等开展

违规办理和持有证件专项治理等工作。

会议要求,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落实中央纪委三次全会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保持战略定力,敢于善于斗争,统筹国际国内两个战场,纵深推进追逃追赃和跨境腐败治理,加强“一带一路”廉洁建设,强化反腐败高压态势,为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提供有力支撑和坚强保障。

依靠双手创造幸福生活

学习100
学金句 悟思想

AI学习“课代表”

全国人大代表,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新海街道海连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李肖娜:

民之所盼,政之所向。本期金句,一起来学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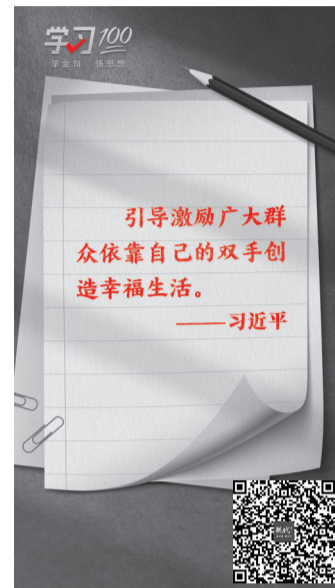
本期金句

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发展中稳步提升民生保障水平,引导激励广大群众依靠自己的双手创造幸福生活。

——习近平2024年3月5日在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

心中有“数”

2024年我国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国内生产总值增长5%左右;城镇新增就业1200万人以上;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粮食产量1.3万亿斤以上;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出品 江苏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
制作 现代快报+

学习感悟

“以人民为中心”是引领是激励,也是我们推动发展的行动指南。我们要在群众最关心的领域重点发力,实实在在地把一件件事情办好,让老百姓过上幸福安康的好日子。

现代快报/现代+记者 蔡梦莹

流浪猫投喂者赔偿24万,为何引发热议

3月19日,一则流浪猫伤人投喂者被判赔偿24万元的新闻,在网上引发热议。据澎湃新闻消息称,男子吴某与同事在羽毛球馆打球时,踩到流浪猫肚子上致摔倒,构成十级伤残。吴某遂将羽毛球馆所属公司和流浪猫投喂者肖某诉至法院。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经审理,一审判决被告肖某赔偿原告240198.20元,被告羽毛球馆所在公司对被告肖某不能赔偿的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流浪动物伤人谁担责,值得探讨。根据此前类似案件判决结果,投喂者大概率需要承担责任。不过,上海的这起案件,因为投喂者肖某赔偿金额比较大,所以备受关注。不少网友想不通,觉得判决不合情理。此案焦点在于,流浪猫投喂者是否等同于饲养人。我国民法典规定,“饲养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遗弃、逃逸的动物在遗

面对流浪动物,需要在公共安全与动物权益、法律责任与社会道德之间平衡各方利益。

弃、逃逸期间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动物原饲养人或者管理人承担侵权责任”。基于法条,流浪动物伤人案,在找不到原饲养人的情况下,法院通常认定投喂者即为动物饲养人,需要承担赔偿责任。

理性来看,肖某因长期投喂与流浪动物形成饲养关系,法院认定并无明显不妥。就本案有网友还提到一点,让流浪猫跑到场地,羽毛球馆是否存在管理上的失职,是否应承担主要责任?

再换一个角度来看,肖某投喂流浪猫是出于好心和善意,被法院判决赔偿24万元,势必起到“示范效应”,挫伤投喂者的积极性。不过,普通人是否有必要投喂流浪动物,同样存在争议。反对者认为,流

流浪动物危害社会公共环境,比如滋生病菌、咬伤他人,坚持投喂无异于助长流浪猫狗害人;支持者认为,流浪动物也是生命,应当得到善待。

如何对待流浪动物,不仅是道德伦理和法律层面问题,也是需要面对的社会治理议题。流浪猫狗的形成,很大一部分原因是饲养者不尽责、不负责甚至遗弃。因此从根本上减少流浪猫狗,需要从源头抓起,加强家庭饲养动物管理,督促饲养者负起责任,将饲养动物对他人和社会的影响降到最低,对于遗弃动物给他人造成伤害的,要承担侵权责任。对于一部分确实无法找到主人的流浪猫,不妨设立动物收容机构和专门的动物爱心基金,减少流浪动物因四处流浪进而危害他人

的可能,对于流浪动物伤人,可以由动物爱心基金支付。至于基金来源,可以收取动物饲养管理费并从中提取,也可以接受动物爱心人士和社会捐赠。通过相关制度完善,让投喂者的善意得到保护,是流浪动物治理的可选项。

让流浪动物投喂者承担主要赔偿责任,即便法院秉承一贯的司法逻辑,但从社会效果来看,绝非积极和高质判决。其直接后果是,越来越多的人对流浪猫狗敬而远之,不敢再投喂。其实,网上对判决结果展开讨论并有不同声音是好事,也应当被重视。社会公共治理是一个不断完善的过程。面对流浪动物,需要在公共安全与动物权益、法律责任与社会道德之间平衡各方利益。无论是司法还是社会治理,给出正面引导,寻求民意最大公约数,才是现代化治理的大方向。

现代快报/现代+评论员 曹玉兵

快评

抢票需先充值488元,吃相这么难看周董同意吗?

近日,有网友发现,一款名为“JayMe”的App显示,3月18日可在App内抢周杰伦杭州演唱会门票,但是需先充值488元成为“超级VIP”,且“一旦开通付费权益,将不再支持退还、退货政策”。此举引发了网络热议,截至记者发稿,周杰伦方面对此事尚未作出回应。

该App宣传界面显示,“JayMe”是周杰伦官方粉丝社区App,由周杰伦经纪公司杰威尔音乐独家正版

授权打造。网友发现,充值超级VIP只是拥有了抢票的资格,并不保证一定能买到票。不少网友认为此举有“割韭菜”嫌疑。

周董演唱会会场爆满,一票难求早已不是新闻。粉丝团想提高一下抢票门槛无可厚非,不妨试试设置答题等互动方式筛选出真正的铁粉,如果借着本就高昂的演唱会门票继续赚钱,这岂不成了网友口中的“官方黄牛”?作为偶粉互动的桥

梁,“JayMe”吃相这么难看,周杰伦同意吗?

线下演艺市场消费的火热是好事,头部艺人演唱会甚至成了“行走的GDP”,开到哪里,哪里文旅收入就能在短短几天时间里暴增。但对于演唱会门票销售方面的乱象,总伴随着诸多吐槽。平台放出的票往往都是“秒空”,以致歌迷常抱怨“票太难抢”。

尽管如此,还是有歌迷心甘情愿

愿去“JayMe”充值488元赌一赌。正是因为“格外的宽容”才导致了App肆无忌惮地薅歌迷羊毛。

“3·15”过去没几天,消费者权益保护应随时“在线”。抢票需先充值操作合规吗?有没有损害到消费者的权益?希望有关部门调查认定。同时,演唱会各种乱象何时休?相关市场的规范监管亟待加强。

现代快报/现代+评论员 懂色凉秋



PPMG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32-0104

邮发代号

27-67

主办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出版

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

邮编

210005

网址

现代快报网 www.xdkb.net

传真

025-84783504

24小时新闻热线

025-96060

本报员工道德监督电话

025-84783501

今日值班

吴明明

头版责编

颜玉松

版式总监

沈明

零售价每份1.5元



版权声明

现代快报旗下媒体原创内容著作权,均属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所有。为维护自身版权利益,制止非法转载行为,声明如下:

1 任何单位或个人,在任何公开传播平台上使用著作权归属于现代快报原创内容的,必须事先取得书面授权;2 本报欢迎合作,但对侵犯本报著作权的违法行为,将采取一切合法措施,追究行为人的侵权责任;

3 欢迎读者提供侵权线索:法律顾问曹骏律师(025-84728578);版权合作:快报总编办(025-84783580)。

本报法律顾问 江苏曹骏律师事务所 曹骏律师